


柳北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

决定通知

(2024) 第 39 号

会议时间	2024 年 6 月 17 日	承办人	罗 岚
主 送	区农业农村局、财政局、民宗局、发改局、人社局、各镇政府、白露街道办事处。		
领导签发	 2024.6.17		

经柳北区十三届人民政府第 91 次常务会研究，原则同意区农业农村局上报的《关于提请审议《自治区下达柳北区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建议方案》的请示》（柳北农报〔2024〕32 号）。会议提出如下意见：一、自治区下达我区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如下：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 221 万元，产业发展项目 382 万元，到户类补贴项目 30 万元，合计 633 万元；二、相关部门要强化跟踪督促，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提高资金拨付使用效率；三、按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。

柳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6 月 17 日

